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07日至2026年01月06日止。

第 8540557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0日

商 标

CHEROBEER
金龙泉啤酒

申请人 英博金龙泉啤酒（湖北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金龙泉大道89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世誉鑫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姜汁啤酒；麦芽啤酒；制啤酒用麦芽汁；大麦啤酒